



#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11月30日

發稿單位：矯正署

聯絡人：副署長 許金標

聯絡電話：03-3206361 編號：111012

## 「不是關起來就好」從心蛻變，迎向社會

### 矯正機關心社專輔人力試辦計畫成果發表

為彰顯法務部積極推動柔性、溫暖且專業兼備的司法矯正工作，本署特別邀請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與社工師三大公會，以及相關專業學會和關心犯罪矯正工作的各界賢達，於今(30)日上午9時，在集思臺大會議中心，辦理矯正機關心理社工專輔人力試辦計畫成果發表，呈現心理輔導、社會工作及個案管理等專業人員在六所矯正機關所建構之跨域輔導處遇模式，並展現將在此基礎上擴大推動至全國各矯正機關之政策目標。

林萬億政務委員提到矯正機關收容人常見合併成癮及精神疾病，及屬高齡或身心障礙的社會脆弱人口等，並且大多處在非自願狀態，這些複雜問題形成巨大挑戰需要心理及社工專業協助，行政院支持穩定進用方式，期待心理及社工發揮專業，以專業評估收容人的人口結構及需協助的面向，以利銜接復歸社會，並提出政策方向，成為走向人權的更好的矯正體系的基礎！

蔡清祥部長對矯正機關於刑事政策改變下努力於轉型為以教化協助復歸社會為主要的方向給予肯定，法務部於少年矯正學校改制中引進教育部的輔導老師並增編心理及社工

人員，確實增加了學生的互動及笑容，法務部支持矯正機關增編心理及社工人員，從 107 年的 81 名到目前已有 306 名，未來希望提升專輔人員能以穩定方式進用，相信透過今天成果發表會的交流及傳承，矯正轉型一定會成功！署長也感謝行政院、人事總處、主計總處及法務部對人力的挹注，在羅秉成政務委員及人事總處的指導下以具有代表性的六機關辦理心理與社工專輔人力試辦，建構出友善穩定的環境協助收容人復歸，完善社會安全網。

「如果能重來，我想改變自己人生，至少不要犯罪」，這是大多數收容人的心聲。因此，矯正機關除了原本具有的監禁隔離功能外，更以促進收容人之蛻變與順利復歸為第一要務。但這並不容易，假如收容人「還是習慣以前的生活，不想改變」或「覺得自己奮鬥是沒有意義的，沒有人願意陪我一起…」，那麼矯正教化都是空談。因此，心理及社工專輔工作能啟動改變的契機，引進心理社工專業人員，實為矯正處遇能否成功之關鍵。

鑑於收容人教化輔導需求殷切，本署於 106 年提出獄政革新計畫，請增心理、社工人員，108 年先以勞務承攬方式引進心社資源，雖因任用性質的短期流動性、勞動權益等諸多限制，致專業輔導的推展有其侷限性，但對矯正處遇之推動仍具開創性之指標意義。為此，本署在法務部全力支持及協助下，自 110 年度起開始試辦心理社工專輔人力計畫，嘗試運用跨專業、跨領域的整合團隊，建構矯正輔導處遇新模式，未來並將在此一基礎上持續爭取擴增編制專輔人力。

本次發表會呈現心理、社工及個管等專輔人員，於矯正

機關推動關於性侵、家暴、毒品、酒駕、自殺防治、多元性別、身心障礙、高齡、少年及特定傳染病感染者等複雜議題之專業評估、輔導及社會資源連結，實證之輔導處遇模式逐漸萌芽。而專輔人力進駐對於矯正機關帶來的正向影響，除有效協助戒護安全管理工作的進行外，更形塑以收容人復歸社會為共同目標的積極性矯治氛圍。

司法與心理、社工專業的協力合作，是極具挑戰性的工作。期能藉由本次成果發表會，展現編制穩定心社專輔人力的重要性，促進矯正處遇專業化及個別化之發展，以有效達到教化之成果，建構更加完善之社會安全網。